



1999.12

潮州文史資料

政协潮州市委员会文史编辑组编



第 19 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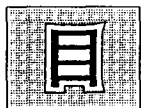
潮州文史资料

第 19 辑

(内部资料)

政协潮州市委员会文史编辑组编

1999.12.



·峥嵘岁月·

- 五十年代建立潮州市始末 陈俊彝 (1)
潮州会议是中山舰事件的先导 盛星辉 (10)
百年话商会 翁兆荣 许振声 (13)
烈士之家 革命之家
——记刘察巷李家的革命家史 石遇瑞 (68)

·人物述林·

- 德高望重 功业彪炳
——追忆香港潮州乡彦汤秉达先生 郑仁章 (80)
精诚同变革 心血荐河渠
——记郑树基同志 张志尧 (87)
丹心妙镜摄山河
——记国际摄影大师陈复礼先生 林英仪 (95)
潮人化工专家石延平事略 王 嵩 (107)
潮籍书画名家杨寿枏事略 陈贤武 (111)
民间画家庄 佺 庄承祐 (121)
伤科名医丁成发的医术 王 槐 (124)

·凤城论苑·

潮汕近现代人才概论 陈卓坤 (126)

·文化史谭·

故土掇瑑 (四) 叶天津 (139)

大师技艺留人间

——潮州金木雕大师陈舜羌最后一件杰作

..... 郑振强 蔡荣武 (147)

·名胜史话·

龙门关韩祠的沧桑 李来涛 (150)

·往事寻踪·

建国前潮州的特殊职业者 许振声 (157)

西都村人移居台湾史话 卢继定 (174)

也谈潮州的刻印业 宋永丰 (178)

《也谈潮州“十三组”之发端及更鼓节奏》读后

..... 兆 声 (183)

·梨园掌故·

潮州梨园漫记 (三) 刘管耀 (185)

·侨林胜览·

潮州人在泰国安居乐业的原因浅析 杨锡铭 (196)

海外潮属社团管窥 郑仁章 (201)

五十年代建立潮州市始末

陈俊彝

1953年1月，以原潮安县城关镇和意溪镇的区域成立潮州市，至1958年8月撤销改为潮州市，历时近6年，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50年中三度建立潮州市的首次。

一、历史背景

潮州市的建立和撤销，都有着其特定的历史背景和条件。

从1950年至1952年，是全国的经济恢复时期，1953年开始进入经济建设时期，工作重点逐步由农村向城市转移。

潮安县于1952年基本完成了农村土地改革，而作为城区的城关镇，尚未开展民主改革，因此民主革命的任务尚未完成。就全县而言，既有农村发展生产的任务，又有城市民主改革的任任务，这就需要从领导力量上作出安排。

潮安县城关镇，是历代潮州府城，是粤东地区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。尽管在近百年中随着国门的打开，汕头市崛起，逐渐成为海港城市，但旧府城的地位尚未动摇。1951年建立的粤东区（辖潮汕、兴梅、惠阳三个地区），党政军的中心仍在潮安。因此，潮安县城关镇的地位仍然十分重要，这就使之具备建立市的条件。

1952年底，经上级批准，决定以潮安县城关镇成立县级市。

由于解放初城关镇人口仅有六、七万人，因此把历史上与城关镇有密切联系、位于韩江东岸的意溪镇并入，共 10 万左右人。当时在广东省同时成立的还有惠州市、石岐市、中山市，也是人口 10 万左右的小城市。

1958 年，一场“一大二公”的风潮席卷全国，总路线、大跃进、人民公社掀起全国人民的狂热，潮安县迅速实现了公社化。县、市的分开建制不仅经常出现矛盾，不利于多快好省的总路线，而且也不符合“一大二公”的原则。因此，当年 8 月决定撤销潮州市，成立潮州镇，并入潮安县人民公社联社。

二、建 市 之 初

1952 年，中共潮安县委陆续抽调部分干部组建潮州市，其中的主要领导干部有：县委副书记姜绥之任市委书记兼市长，总工会主席李民浩负责市政府的筹建。为了有利于县市的统一领导和协调，仍由县委第一书记吴健民兼任市委第一书记。此后继续兼任的还有县委第一书记顾燊选、田荣申等，一直至市撤销。

市委的领导班子有组织部长李增恒（后由刘锡诚接代）、宣传部长陈海、税务局长邱河玉、总工会主席陈续豪、妇联主任陈通杏等，他们都是市委委员。

市委机关的人员也很少，由乔景恒任市委秘书，那景明任纪检会秘书，毕庶先任统战部秘书。而组、宣二部仅有干事二、三人，市委办公室只设调研组，也是三、四人处理日常工作。

市委机关开始设于柳衙巷的一间民宅（城关镇政府设巷头，成立市政府才搬到瀛州酒楼），后迁至西马路柳园（现慧如图书馆），1955 年又搬至百花台的城隍庙旧址（现古城宾馆），最后是迁至文星路的学宫后面（现军分区）至撤销，在近六年时间搬了四个地方。

关于市的名称，开始曾提出潮州的设想，但由于考虑原潮州

府的范围包括各县，因此暂采用潮安市的名称。经过半年的实践，因常与潮安县混淆，因此从下半年起改为潮州市。

关于潮州市的命名，主要是二个因素：一是城关镇原是潮州府所在地，俗称府城，其全称是潮州府城，有其特定历史；二是在全国的城市中以原有的州府名作为名称的已有先例，而地区也已以“潮汕地区”命名，因此不存在重复。

三、民主改革

新市委建立后，即领导城市的民主改革，县委从土改工作队中抽调 30 名工作组长以上干部作为工作队骨干，这批干部也是此后建立政权机关的骨干。

市委成立民改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图奋巷头，由林里川、沈时平负责，市委办公室的人力也合并，并分别设立二个调研组（按运动开展分二个队的要求）。

民改分二批进行，首批是试点的搬运公司和国营工厂（主要是没收的官僚资本），第二批是全面铺开的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。工作队分为二个队，分别由陈海和陈续豪负责。

民改的主要任务是依靠工人阶级，团结个体劳动者，打倒官僚资产阶级和封建把头，批判资本家的剥削，启发工人当家做主的精神。对私营工商业采取利用、限制、改造的政策；对个体手工业主要引导走互助合作的道路。

潮州市的民主改革历时近一年。接着，仍以办公室和工作队为基础组织生产办公室和工作队，领导各行业发展生产。

此期间以原城关镇的街道办事处为基础，组建居民的基层组织。全市设六个街道办事处，其中市区为 1 至 4（现湘桥、西湖、金山、太平），意溪为第 5，另设水上办事处。市郊各大队仍保留原有建制，组成专门工作队与县的农村活动统一部署。

四、普 选 建 政

1954年全市举行第一次普选，由市委、市府组成普选办公室和工作队，李民禧负责领导工作。

普选工作分宣传发动、选民登记、三榜定案、投票选举等阶段。由于是建国后首次，因此很隆重，各选区都设票站，张灯结彩。三榜公布后，都吸引很多人去查看。当时大家都珍惜自己的政治权利，榜上无名的即属于剥夺政治权利，因此人们都很关心。

提名为人民代表候选人的要和选民见面，作自我介绍，让选民了解，并张榜公布。投票那天，更是热闹非凡，除选区投票站外，还设有流动票箱到医院、家庭让一些不能活动的病人、老人投票。因此投票率很高。

普选的最后阶段是召开人民代表大会，选举市长。担任第一届市长的是李民禧，此后还有陈海、周学彦、钟前等；而作为主持市委工作的，则先后还有李民禧、李志敏。

在创建市之初，政府的机构也是精简的，除公安局、税务局独立办公外，其余只设秘书科（办公室）、文化科、教育科、卫生科、工业科、手工业科、商业科、财政科、建设科、民政科和计委等，集中在瀛州（现湘桥区政府）办公，每个科不超过10人，而且多为青年小伙子。此后才逐步合并成立文教局、工业局、财政局、商业局。

市委机关也在以后根据工作需要先后成立手工业部、工业部、财贸部等。此外，还曾由县市联合成立财政经济委员会（简称财委）。但这些机构人员都不多。

五、政 治 风 暴

50年代除了民主革命以外，在进入建设时期以后，由于

“左”风的盛行，因此政治运动也是不断，主要有内部肃反、审查干部、整风反右、反地方主义以及反右倾机会主义等。潮州市建立后，同样经历上述政治风暴（反右倾机会主义时已合并）。

1955年由毛泽东关于“胡风反革命集团”的批示而开展机关内部的肃反审干，目的是查清机关内部隐藏的反革命或历史问题。

肃反以集中的方式，动员交代政策，然后每人都要写自传，交代自己是否有向组织隐瞒历史问题。然后是对个别有问题或怀疑对象进行攻心审问，迫其交代问题。据大会报告，此次肃反查出了一些隐瞒历史问题的人，但也有个别人因受到怀疑而终生背上包袱。有一位副部长，因为亲戚从海外来探望他，最后这个亲戚被发现参加特务组织，于是使他蒙上阴影，并调离工作岗位。

审查干部（简称审干）持续一年多，组织了审干办公室，动用大量人力物力，至1956年底才基本结束。此段期间，党组织停止发展和办理转正。审干的结果如何不得而知，据报告是查清了一些干部的历史问题，为以后使用打下基础。

整风反右是从1957年开始的，根据毛泽东《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》的精神，开展“四大”（即大鸣、大放、大字报、大辩论）帮助党整风。实际开始主要是“三大”，即此后人们所形容的所谓“引蛇出洞”，而大辩论已不是解决人民内部矛盾而是“敌我矛盾”——反右斗争的主要方法。

机关内部的反右是从当时的《潮州报》开刀，并一直延续至1958年上半年的反地方主义。

1957年下半年开展了社会的反右斗争，各战线都成立“反右领导小组”，知识界、工商界的一些著名人物纷纷“落马”，以当时的工商界代表人物、副市长陈辅文等一批人被划为右派。而中央出现的“××联盟”也上行下效，同样地方也有所谓“××联盟”向党进攻，这就更扩大了打击面。

反地方主义是从 1958 年上半年开始的，据说在全国主要集中在内蒙古和广东，而广东则主要是海南岛和潮汕地区，他们分别以原琼崖纵队的领导人冯白驹和副省长方方为代表。

在潮州市，主要集中在原市委书记李民禧（已调潮安任县长）和市长陈海，认为他们是潮州市地方主义的头头，因此召开多次领导干部会揭发批判。此后，又扩大至各部门，并将一些严重的定为右派。此役涉及很多中层领导干部，包括组织部、统战部、财贸部的副部长、纪检会秘书、副检察长、计委副主任、总工会副主席等。不言而喻，他们都是地方干部，因为反地方主义就是反对排斥外来干部。应当说，外来干部由于语言、作风和生活习惯的不同，与地方干部之间出现一些矛盾是必然的，但是否构成排斥则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。由于作为政治运动，因此很难有辩护和客观判断的机会。

频繁的政治运动和“左”的倾向，使全市于 1956 年出现的“进入社会主义”、“路不拾遗，夜不闭户”的繁荣、安定局面受到破坏。

六、对 私 改 造

从 1955 年底至 1956 年初，在全国范围内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。潮州市也不例外，市委专门成立私改领导小组和办公室，由统战部长负责。当时的政策是把个体工商业组织起来，走合作化的道路（包括一些小业主），而对于民族资产阶级则采取“赎买”的政策，即对他们的企业实行公私合营，并对其资产在一定期限内以付息的办法还其本人，谓之工人阶级向资产阶级“赎买”，据说这是世界独创的。

由于这种社会主义改造不是采取暴风骤雨式的，而且公私合营后，除派公方代表任正职外，很多民族资本家都被任命为副职，因此受到广泛的欢迎，所谓“敲锣打鼓进入社会主义”。在

高潮的日子里，每天都有全行业实行合作化或某企业实行公私合营向市委报喜，敲锣打鼓、燃放鞭炮，好不热闹。

不幸这种局面在不久的反右斗争中被打破了，不少合营企业的私方代表被打成右派。而随着“三面红旗”的“一大二公”和“跑步进入共产主义”，这些合作或合营企业全部为国营企业所“兼并”，完全实行了一体化，于是商业的销售点逐渐萎缩，“吃大锅饭”的局面开始出现。

七、重大事件

在五十年代第一次建立潮州市的历程中，曾发生几件大事：

一是1955年的“虹桥事件”。因当年是难得一遇的中秋、国庆同一天的“双庆”，西湖公园举行盛大的游园活动。由于当时只有虹桥一条进出通道，加上管理缺乏经验，致人群拥挤造成在桥上20多人死亡（此事件在《新韩江闻见录》和《潮州市文史资料》皆曾披露）。

“虹桥事件”是解放后发生的公共场所重大安全事故，受到中央通报，公安局长也因此引咎辞职；治安股长则因失责，被追究刑事责任。

一是1958年反地方主义时发生的李民禧自杀。他曾任市长、市委书记，当时已调任潮安县长。由于被认为是潮州市地方主义的头目，因此需要作检查交代，接受批判。但他思想转不过弯，在准备检查时在家自杀，经多方抢救无效。当时曾有领导干部在会上提出要追查原因，但那时在政治运动中自杀都被认为是“叛党”行为，因此这位干部最终被调到梅县的煤矿，算是一种惩罚。

在反地方主义中还出现一个“叶王事件”，涉及副市长和总工会的副主席，主要是在选举时违反原则，因之都受到处理。

一是1958年成功仿制拖拉机。这是在大跃进鼓舞下，由当

时在对私改造中一些小业主和个体户组成的小机械厂，凭着简陋的设备和半机械，模仿捷克热托牌 25 型拖拉机而制造出一台韩江牌 25 匹马力拖拉机，并从潮州开到汕头参加当时的农业展览会，轰动了全区。

在这一创举鼓舞下，市委决定建立拖拉机厂，并发动机关干部义务劳动，在西车站对面建设一大片厂房。

当然，制造拖拉机谈何容易，也超越当时的生产水平，因此此后也就改为农械厂。

八、工业基础

旧的潮州府城（城关镇）基本是一座消费城市，除了商业网点和转运的行栈外，只有一些竹、木、铁的手工业和潮绣、抽纱等工艺。较像样的轻工业就只有属于官僚资本的火柴厂和印刷厂。电力则由分布在全城各个角落的 30 多家小型电灯厂供应，基本多是利用汽车或轮船的发动机。此外，就是属于民族资本家的小型电池厂、烟丝厂、制药厂、纺织厂等。

潮州市成立以后，经过民主改革，提出了要把消费城市转变为生产城市的方针。因此，在对私改造以后，组织了 20 多家公私合营工厂，并逐步进行改造，建立新的工厂。

由于受到仿制拖拉机的鼓舞，因此开始新建一大片厂房，但实际缺乏设备，于是组织自己生产简易机床，除武装本厂外，还供应市场，并逐步提高产品档次。此后又分出一个厂负责生产其他机械设备，这就成为当时的农械厂和通用厂。另外，又将原来的鼎犁厂改为农具厂，形成了具有一定规模制造能力的机械行业。

随着烟丝厂技师试制发电机成功，于是又建立了电机厂。而在大炼钢铁中需要大量鼓风机，农械厂、农具厂又都成功采用转炉炼钢，需要高压鼓风机，于是又将原金属制品厂改造为滚珠轴承厂。为了解决电力的问题，由地方财政集资购进了一台 500 匹

马力的柴油发电机组，建立了新的电力厂，逐步淘汰旧型落后设备。

1958年，陶瓷颜料厂试制成功氧化钴，于是又新建冶炼厂（即724厂前身），同时又把鱼露厂改造为化工厂，加上制药厂的逐步扩大，又打下了化工行业的基础。

此外，随着社会的发展，食品厂、彩瓷厂、印刷厂、电池厂等都有所发展，也有一些受到制约而逐步淘汰，如雨伞厂、火柴厂等。

应当说，潮州市在建立工业基础方面是受到一定制约的，特别是缺乏原料，交通运输条件也较差。尽管潮州人是聪明、有才智的，他们敢于制造拖拉机、发电机，试验提炼钴——重要的国防原料，这在五十年代的技术条件下是很不容易的。但这些或此后的一些发明创造，都因原料问题而受到影响。

无可否认，经过全市人民的努力，到县市合并时，潮州市已建立了一定的工业基础，加上原有手工业，已逐步建成一个初具规模的生产城市。

（根据《多采人生二十五春》编写）

潮州会议是中山舰事件的先导

盛星辉

1925年9月，军阀陈炯明又重占广东东江一带，并向广州进攻。国民革命军于10月1日开始第二次东征。蒋介石为这次东征的总指挥，周恩来是东征军政治部主任。在东征中，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发挥了先锋模范作用。在省港罢工工人和东江农民的配合下，国民革命军于10月14日攻克惠州，歼灭了敌军主力。11月完全收复东江，全歼陈炯明的反革命军队。12月，革命军又进行南征，盘踞在雷州半岛和海南岛的邓本殷部又被李济深部讨平。到1926年初，广东已全部统一。

第二次东征后，周恩来和蒋介石都住在汕头。何应钦的第一师驻潮州。12月的一天，蒋介石通知周恩来一起去潮州。第2天，蒋介石又通知于某日在潮州西湖饭厅召集上自师团长、下至连长、连党代表的会议。通知未透露会议内容。共产党方面主要有周恩来同志，国民党方面则有蒋介石、何应钦和某师党代表倪弼等人，一共有好几百人参加。周恩来和何应钦被蒋介石安排在自己两旁。

这个会议是经过蒋介石精心策划而召开，但他却装做若无其事地说道：“今天是我们东征胜利后的第一次大会，连长和连党代表以上的干部都参加了。今天我们想讨论一个问题，现在两广统一了，不久就要开始北伐。将来还要打仗，甚至会打更大的

仗，就更要万众一心，否则就不可能取得胜利。大家看看，我们现在的队伍是不是万众一心呢？我们的队伍中有两个党的党员，如果大家说是齐心的，我们就很好地合作下去，如果不是万众一心，相互间还有矛盾和摩擦，继续合作下去有困难，那又该怎么办？请大家随便谈谈，什么意见都可以发表，我保证用公正的态度来主持今天的会。”

蒋介石的话刚一说完，倪弼马上就起来发言，可见他是早有准备。他说：“刚才总指挥命令我们，每个人都可发表意见，我是国民党的一个老党员，所以我来先说，在我们内部，一是国民党的同志，一是共产党员的同志。不管是在军校还是在部队里，相互之间常有磨擦，戴季陶先生早就说过：‘共信不立，互信不生。互信不生，团体不固。团体不固，不能生存。’一个人只能有一种信仰，叫一个共产党员去信仰国民党，或者硬叫一个共产党员去信仰国民党，这怎么可能呢？将来军队扩大了，两党之间更不容易精诚团结。现在两个党都还比较强大，共产党不如成为在野党，继续和我们合作。”接着，贺衷寒等人也相继发言。他们说，今天的天下是我们国民党打下来的，军队也是我们国民党创立的。说共产党人是客人吧也真有点不像，要说他是主人吧则更不像。我们国共毕竟是两个政党，迟早总是要分开的，迟分不如早分，因为早分早主动。

这时，共产党员蒋先云首先发言，他说：“刚才倪弼和贺衷寒等同志主张国共分开，我看分与合都应从革命前途来考虑，目前两党虽然有些矛盾和磨擦，但是不是可以消解呢？现在我们才占两广，北方还有孙传芳、吴佩孚、张作霖等军阀，敌人力量比我们强大得多。现在根本不是讨论分与合的时候，何况我们是真心实意搞三民主义，使工农大众都有饭吃。”接着共产党员许继慎和曹渊等人也相继发言，他们指出：有谁说我们不忠实革命呢？请问能举出一个例子来吗？你们看哪一个共产党员不是在夜

以继日地工作，有的同志还身兼数职，更是不辞辛劳。在东征中，我们共产党方面牺牲了一位营长和几位连长，排长和战士就更不用说了。他们把宝贵的生命都献出去了，难道还能说他们不忠实吗？如果说我们共产党不是革命的主人，而是客人，那就根本不需要献出生命嘛！国民党部队中有一位担任攻城指挥的团长虽然临阵逃脱，校长明令通缉了他。我们总不能因为有一个国民党的团长临阵脱逃，就说国民党不忠于国民革命。我们相信，忠于革命的国民党员和共产党员总是绝大多数。会上，还有不少连长也发了言，大多支持蒋先云等人的发言。

会议开了一个下午。还有很多人要发言，蒋介石说：“……限于时间，会议就开到这里，不过我们今后还有机会再开会。”根据一些人的推测，蒋介石是想在这个会上从理论上压倒共产党，争取群众，但事与愿违，只好草草收场。

事后，周恩来同志说，蒋介石要开这个会，事先没有透露口风，更没有透露会议内容，这完全是搞突然袭击。会议中，他准备发言，一听到蒋先云的发言感到已从理论上占有优势，便没有发言，同时也是为了坚持国共合作的民族长远利益，没有发言。在党内的讨论中，都认为蒋介石此举是测试民心，所以我们不能掉以轻心。周恩来收集汇报后作了指示，一是要提高警惕，二是顾全大局，慎重处置。大多数党员判断出此次会议后还会有更严重的事件，果然不久发生了“中山舰事件”，所以可以说：潮州会议是“中山舰事件”的先导。

百年话商会

翁兆荣 许振声

商会，按《辞海》释文是：“以图谋工商业及对外贸易之发展，增进工商业公共之福利为宗旨而设立之团体也。”

潮州市的商会团体，其前身要追溯到清代光绪二十八年（一九〇二年）的潮州府商会。中间历经民国年间的潮安县商会，至建国后的潮州市工商业联合会（总商会）第九届委员会届满之时的二〇〇二年，刚好一百周年。

本文以“百年话商会”为题，说的就是这一百年来的潮州商会团体，从发生到发展的沿革变化之简况。同时也对其上下执行机构及各个不同历史时期的商会工作做点叙述。

（一）

潮州在清代以前已是粤东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，工商业素称发达，对外贸易也得风气之先。据有关文字记载：清乾隆二十五年（一七六〇年）间，早有潘振成等九家广州商行请设立公行。报请朝廷批准专办欧西货税。嗣后遂分为外洋行、本港行和福潮行三行。所称福潮行，即管办福建与潮州及外省各地货税。“特以潮名行，足证其与广州商务联系之发达，盖与福建全省相伯仲，而凌驾他省之上。”继而又开拓潮州与外省及上海的流通渠道，并在上海设潮州会馆。这是我潮的第一代商行。